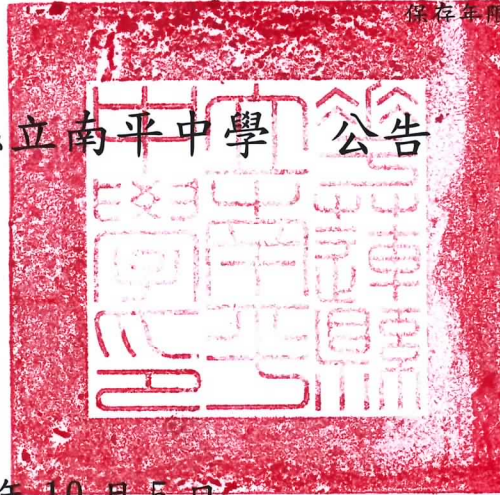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立南平中學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南中人字第 1060003256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06 學年度第 4 次自辦代理教師(第 1 次公告第 2 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「106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」106 年 10 月 5 日第 3 次會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次甄選結果如下：無人錄取

二、依照本校106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第1次公告分12次考試之規定，於106年10月11日續辦理第3次考試。

校長 詹素卿